

上海安诺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上海安诺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安诺其”）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纪立军先生函告，获悉纪立军先生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光大证券”）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(万股)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纪立军	是	300	2016-1-14	2016-12-2	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.30%	个人融资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纪立军共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230,966,424股、占公司总股本的43.84%。本次股份质押后，纪立军所持公司股份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数为38,840,000股，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16.82%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7.37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份质押登记证明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安诺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一月十八日